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15-32

#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业绩预告情况表：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 | | 模拟合并 | 已公告数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5800万元－6600万元 | 盈利:290.59万元 | 亏损：1506.06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约0.0836元–0.0952元 | 盈利：0.0047元 | 亏损：0.0432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宏观经济和行业整体环境影响，公司主机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导致公司收入下降，毛利减少。关键零部件业务虽稳步增长，期间费用得到了控制，但尚不能改变主机产品收入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致使公司整体效益下滑加大。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3日

---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15-33

#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2日公告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日期和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5年7月17日（星期五）14:30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6日15:00至2015年7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7月10日（星期五）。截至2015年7月10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见附件《授权委托书》）。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的议案

1、关于变更配套募集资金项目暨对陕西汉机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异型螺杆转子及其组件产业化项目”增资扩股的可行性方案；

2、关于修订《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津贴实施办法》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5年7月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特别强调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对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2以上通过即可。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三）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四）会议登记日：2015年7月14日（星期二）上午8:00-11:30，下午14:30-17:30。

（五）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投票代码：360837

2、投票简称：秦川投票

3、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秦川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360837；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申报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总议案 | 所有议案 | 100 |
| 议案1 | 关于变更配套募集资金项目暨对陕西汉机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异型螺杆转子及其组件产业化项目”增资扩股的可行性方案 | 1.00 |
| 议案2 | 关于修订《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津贴实施办法》的议案 | 2.00 |

备注：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6）确认投票完成。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7月16日下午 15:00至2015年7月17日下午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投资者登陆深交所在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者其他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申请服务密码。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当先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本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投资者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投资者通过本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深交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

①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②“申购价格”项填写 1.00 元；

③“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投资者遗忘服务密码的，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挂失，服务密码挂失申报的规定如下：

①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② “申购价格”项填写 2.00 元；

③ “申购数量”项填写大于或者等于 1 的整数。

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当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夏杰莉、侯璐

联系电话：0917-3670654　　传真：0917-3390957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公司办公楼三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721009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其他文件。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5年7月17日召开的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在赞成、反对、弃权其中一项打“√”）：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 议案1 | 关于变更配套募集资金项目暨对陕西汉机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异型螺杆转子及其组件产业化项目”增资扩股的可行性方案 | | | |
| 议案2 | 关于修订《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津贴实施办法》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一五年【　　】月【　　】日

---

股票代码：000837　　股票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15-34

#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关于维护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于7月7日刊登了《关于公司董监高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9），以增强投资者持股信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有关精神，为进一步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努力提振市场信心，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大股东和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一、公司坚持规范运作，踏踏实实做好生产经营工作。坚持公司“三个1/3”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价值的提升，增加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做负责任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二、鼓励公司大股东和持股5%以上的股东通过多种渠道择机增持公司股票，前述单位买卖股票需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制定并立即启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增持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公司鼓励中层以上干部及公司员工增持公司股票。

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的时间区间为自本公告日起 3个月内（即2015 年 7 月14日至 2015 年10月14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深交所股票交易系统方式增持本公司股票，增持股票不少于146000股，增持所需资金来源为个人自有资金。

2、增持方式

通过深交所股票交易系统购买本公司股票。

3、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承诺：在增持的公司股份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3）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从即日起6个月内，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减持公司股票。

五、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为投资者提供及时、准确、完整的投资决策依据。??同时公司将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交易所互动平台、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坚定投资者信心。

六、公司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资本市场及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公司将努力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15-037

#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粤传媒，证券代码：002181）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购买互联网行业标的资产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粤传媒，股票代码：002181）于2015年7月8日（周三）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

停牌期间，公司对拟收购标的企业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详尽分析，和相关各方进行了深入论证，但最终各方对交易价格、股权收购比例及对象，以及交易后双方的协同发展、后续投入等关键问题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因此公司认为现阶段成功实施该事项的诸多条件都不具备，本着控制风险、稳健经营、保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事项的筹划。本次终止重大事项的筹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粤传媒，股票代码：002181）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周二）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因本次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15-054

#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资产收购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科华生物，股票代码：002022）自7月7日开市起停牌。停牌公告已经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

公司有意收购一国际IVD技术领先企业。经与目标公司接洽，双方对收购意向初步达成一致意见。目前，公司已经完成对目标公司的现场初步尽调，其核心业务与产品符合公司主业发展方向。通过此项收购交易，将有利于提升国内行业技术水平和公司产品技术能级，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同时为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提供更好的渠道。

鉴于该项资产收购涉及跨境交易，公司需对相关法律法规等交易细节作深入研究，对资产收购后的企业发展前景及运营管理作详实分析，该等工作尚需时间综合评估决定。

由于该资产收购事项尚需时间综合评估决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科华生物，股票代码：002022）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15-058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和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公司到境外公开发行H股股份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根据《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等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原有《章程》的基础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要求拟定了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经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本次《章程》修订条款81条、新增条款83条、删减1条。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三条关于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章程变更属于章程重要条款共有79条，其中：修订48条、新增30条、删减1条，上述章程重要条款变更已经江苏证监局核准。本次章程变更属于章程一般条款共86条，其中：修订33条、新增53条，上述章程一般条款变更已报江苏证监局备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85号)，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的1,40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于2015年6月1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联席全球协调人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并要求本公司额外发行162,768,800股H股于2015年6月24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公司经营范围应增加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内容。同时，由于公司新办公大楼启用，需将公司《章程》第五条内容修改为：公司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邮政编码：210019，电话：025 83387788，传真 ：025 83387784。上述《章程》修订已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中：公司《章程》第五条内容修改属章程重要条款变更，已经江苏证监局核准。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已于近日核准公司住所变更为：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注册资本变更为：716276.88万元人民币。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已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公司已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将尽快完成《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换领工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5-077

# 关于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克逊能化"）首期投资建设60万吨/年电石配套60万千瓦动力站项目（以下简称"一期项目"）的电石项目自2015年4月陆续建成投产，详细内容见2015年4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疆中泰化学托克逊能化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7）。

目前托克逊能化一期项目的8台电石炉已全部投产，运行正常；60万千瓦动力站项目一号30万千瓦机组于2015年7月12日并网发电。前述项目的建成，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电石原料和电力的自给率，对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增强盈利能力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项目进展情况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

股票代码：002449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5-041
债券代码：112083　　债券简称：11国星债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国星光电，股票代码：002449)及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1国星债，债券代码：112083）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2、本公告中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仅为意向协议，待具体事宜进一步协商和落实后将另行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

3、本次投资能否最终付诸实施视公司三会审议情况、交易对手方有权决策机构及其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准情况而定。

4、若本次投资最终实施，不会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因交易对手方为公司关联法人，将构成关联交易。

2015年7月13日，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集团”）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公司拟以不超过2.5亿元受让电子集团所持有的广东德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德晟”）的100%股权及其对应的全部权益 。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顺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东德晟100%股权，广东德晟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一、交易情况简介

（一）本交易对手方电子集团成立于2000年10月，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电子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电子集团基本信息如下：

| | |
|---|---|
| 企业名称 | 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 法定代表人 | 何勇 |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 1 亿元 |
| 住所 |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62 号 418 房 |
| 经营范围 | 电子信息技术产品和电器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电子信息网络和计算机运营，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设备、场地租赁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元件，电子器件，电器机械及器材；煤炭批发经营（具体凭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节能技术研发与咨询，节能设备制造与安装；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仅限于分支机构经营）。 |

（二）本次交易中，公司拟购买电子集团下属企业广东德晟的100%股权及其对应的全部权益。广东德晟成立于2013年7月，是为开发建设“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南沙GEC产业园项目”而设立的项目公司。该产业园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进出口加工区二区，处于规划中的南沙新区电子信息产业园区内，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16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为47万平方米。截至2015年6月30日，广东德晟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4,234,546.62元，净资产为人民币2,731,411.00元，净利润为-468,480.00元人民币。

广东德晟基本信息如下：

| | |
|---|---|
| 企业名称 | 广东德晟实业有限公司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法定代表人 | 黄志勇 |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 1,000万元 |
| 住所 |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62号419房 |
| 经营范围 | 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真空器件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合同主要条款：

1、甲乙双方共同明确，本协议属于意向性约定，旨在表达各方合作意向及初步洽商结果，各方理解本意向书的条款是各方进一步磋商的基础。

2、本意向协议书签署后的适当时机，甲方有权对广东德晟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全面尽职调查与资产评估，若调查结果令甲方满意，则甲乙双方及必要的相关方将在本意向协议的基础上，进一步磋商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

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要求充分协助完成尽职调查与资产评估，并保证其自身及相关第三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3、乙方同意以不超过2.5亿元将其所持有的广东德晟实业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及其对应的全部权益转让给甲方。

4、乙方承诺若本次股权转让顺利实施，其将自愿在办理完毕广东德晟实业有限公司相关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的12个月内以自身名义或授权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最终交易金额全额在二级市场增持甲方股份。

5、甲乙双方共同明确本次股权转让事宜能否顺利实施取决于以下条件的全部满足：

（1）甲方得以完成对广东德晟实业有限公司的尽职调查，且调查结果令甲方满意；

（2）本次股权转让应取得所有必要的同意和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乙方、广东德晟实业有限公司各自内部有权决策机构以及其他必要行政主管机关的同意与批准（若需）；

（3）与本次事宜相关的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已商定并得到相关方签署。

6、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个月。

7、甲乙双方确认，本协议具有排他性。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乙方将不再与除甲方之外的其他第三方就本协议所述股权转让事宜进行接洽、磋商、谈判或订约。否则，本协议自动失效。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签署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仅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协议各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正式股权转让协议能否签署存有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方案的达成、投资合作方式的确定、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情况、公司三会审议情况等多重因素。公司会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2、《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签署后，此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相关工作尚需进一步实地调查并进行评估及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与论证，该项目不会对公司2015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若此项交易最终达成，公司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其用于生产经营，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优化规模效益。

四、备查文件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签署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股票代码：002449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5-042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7月10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锐添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锐添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定，陈锐添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陈锐添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忠实公正、勤勉尽责，为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锐添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股票代码：002449　　股票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15-043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星光电”）于2015年7月13日收到公司第一大法人股东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格玛”）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说明

1、增持人：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

3、增持计划：西格玛计划在本公告之日的六个月内择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累计以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增持国星光电股份。

二、其他事项说明

1、西格玛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西格玛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影响其有关公司其他承诺的正常履行。

3、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西格玛持有公司股份6,033.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8%）。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继续关注西格玛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佛山市西格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国星光电股份计划的函》。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股票代码：600614　90090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 股　　编号：临2015-060

#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控股股东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立控股集团"）通知，为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7月8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文件精神，履行社会责任，进一步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鼎立控股集团拟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在本报告之日起六个月内，鼎立控股集团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1.5亿元人民币，该等增持计划将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实施。鼎立控股集团承诺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鼎立股份股票6个月内不减持。

公司将根据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

---

股票代码：600614　90090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 股　　编号：临2015-059

#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7月7日，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7日起停牌。

为维护市场稳定，经公司控股股东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议，公司本次重大事项主要是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各项工作，已初步拟订了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由于该事项尚需进一步论证，前期审议决策程序较为复杂，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证券代码：002298　　公告编号：2015-055

#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以及正在筹划的事项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鑫龙电器，股票代码：002298）自 2015 年 7 月 7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复牌日期为2015年7月14日。

公司于2015年7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5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本次停牌的事项为筹划与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开展合作或并购，预计涉及金额约为4-5亿元左右。自停牌以来，公司与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积极进行沟通，并在充分考虑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和交易对方需求的前提下，双方一致同意对原合作方式和合作条件进行变更，原计划整体100%收购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现为了激励和稳定团队，也为了发挥原团队的积极性，拟变更为收购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70%的股份，这样，公司预计涉及的金额只有为2亿多元。按照变更后的合作内容及条款，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事项。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7 月 14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 7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558　　证券简称：莱茵置业　　公告编号：2015-084

#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 | | 追溯后 | 追溯前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500万元 — 0万元 | 2,499.26万元 | 1,959.33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0.0407元— 0元 | 0.0397元 | 0.03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杭州莱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中尚蓝达置业有限公司二期进行了收入结转并产生相应利润，根据公司当前项目开发进展，本报告期内无新增可结转项目，且部分子公司进入土增清算阶段，需要补交土地增值税，同时由于公司处于全面转型期，对外投资的体育项目尚处在培育期，费用较高。上述原因导致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

股票代码：002769　　股票简称：普路通　　公告编号：2015-006号

#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国内股票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基于对本公司及供应链行业未来发展的前景和公司管理层的信心，进一步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规定，公司现就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严格遵守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锁定三年的承诺。

二、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锁定一年的承诺。

三、公司支持鼓励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在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的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四、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筹划探索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多种方式维护公司股价。

五、公司将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交易所互动平台、现场交流等多种方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交流与互信，展现给投资者一个真实的上市公司。

六、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实施稳定的股利分配，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让投资者共同分享上市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承诺诚信经营、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和盈利水平，优化投资者回报。并将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坚定投资者信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ls2015-A18

#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投资"）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551）2015年7月9日起开始停牌。

公司收到创元投资通知，由于相关条件不成熟，创元投资决定终止该项股权交易。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初步询问，主要原因系股权交易涉及其他股东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创元投资决定终止股权交易。

现根据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4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3日

---

证券代码：002137　　证券简称：实益达　　公告编号：2015-083

#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部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前收到公司审计部经理杨静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工作变动原因请求辞去公司审计部经理职务。杨静女士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新的审计部负责人。

公司董事会衷心感谢杨静女士在担任审计部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辞职后杨静女士将担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汇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